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徐慧宇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407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024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中國文化大學預計辦理114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
第二專長學分班綜合活動領域一家政專長暑假臺北自費
班，惠請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國文化大學114年1月8日校廣字第1140000094號函辦
理。

二、相關內容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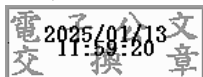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有意願參加進修教師，請協助於114年3月15日前回填進
修意願調查表，填寫網址：[https://scedux.com
/fdCm](https://scedux.com/fdCm)。

(二)預計開班時間為114年下半年至115年年底，開班地點於
臺北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校承辦人馬浩屏(02)77097801分
機757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14/01/13 12:28



1140000349

無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